

证券代码：603039

证券简称：泛微网络

公告编号：2020-067

转债代码：113587

转债简称：泛微转债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上海奉贤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9,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502 期、00411 期
-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8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30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0年8月7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选择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智能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在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影响主营业务运营和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额度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智能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以更好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用于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35号）核准，泛微网络于2020年6月15日公开发行了每张面值100元、面值总额316,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发行”），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4,471,698.11元（不含税）以及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发行手续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合计1,263,639.48元（均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叁亿壹仟零贰拾陆万肆仟陆佰陆拾贰元肆角壹分（¥310,264,662.41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6月19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资并出具天健验[2020]6-41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泛微软件有限公司。公司拟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确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以募集资金310,264,662.41元对泛微软件进行增资，即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转310,264,662.41元至泛微软件募集资金专户，其中50,000,000元计入注册资本，260,264,662.41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泛微软件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

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8月16日，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泛微协同管理软件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50,646.64	31,600.00	31,026.47	31,026.47
合计		50,646.64	31,600.00	31,026.47	31,026.47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502 期	10,000	1.48%-3.40%	--	135	保本浮动收益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411 期	19,000	1.48%-3.25%	--	44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策过程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规定，公司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合理且执行有效，公司针对银行理财产品的会计处理过程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资金风险。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1. 中信银行委托理财

受托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产品风险评级	PR1 级（中信银行内部评测）
认购金额	人民币 29,000 万元
产品认购期	2020-8-14, 2020-8-14
产品起息日	2020-8-17, 2020-8-17
产品到期日	2020-9-30, 2020-12-30
费率说明	无认购费, 无销售手续费、托管费
业绩比较基准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或等于 1.8 且大于或等于 0.5，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X.XX%；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 1.8，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X.XX%。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 0.5，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 X.XX%。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金融工具等高流动性资产、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及资产管理产品；权益类资产、商品及衍生品类资产等。

(二) 风险控制分析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

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信银行（证券代码：601998）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92,633.18	182,002.67
负债总额	99,860.69	87,03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063.64	92,268.37
财务指标	2019年度	2020年第一季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07.27	-9,837.88
是否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84,350.17万元，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77,295.80万元，公司货币资金和银行理财产品余额合计为88,445.97万元。

（二）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29,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2020年3月31日货币资金和银行理财产品余额合计（数据未经审计）的比例为32.7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15.93%，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31.43%。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

（三）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对应的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全资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也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如适用）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0年8月7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选择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智能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主营业务运营和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以增加存储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本金安全的情况下，将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存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短期（不超过1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前提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且确保募集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